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简况

本项目工程内容主要是新钻樊页301HF井1口，实际钻深井深5993m，完钻后进行试油，项目主要包括钻井工程（钻进和固井等）、试油作业、试油作业后的废弃物处理以及井队搬迁。施工过程设计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环评时落实了设计阶段的环境保护措施投资，项目实际总投资419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8.8万元。

1.2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中要求，在确保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的保障前提下，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生态保护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

1.3验收过程简况

1、2023年1月，森诺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樊页301HF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2023年3月13日，山东省淄博市生态环境局高青分局审批了《樊页301HF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号为高环审[2023]7号；

3、2023年8月11日，项目开始施工；2023年10月18日，项目完井作业结束；

4、2023年月10日20日，项目开始试油作业；2024年9月20日，项目试油结束，试油后发现该井具有开采价值，项目施工完成，下一步移交给开发单位，进行产能开发；

5、项目试油结束后，进行场地平整，于2024年9月23日项目竣工；

6、2024年9月23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对该项目竣工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项目竣工公示见附件4；同日开展了自查工作，认为该项目具备开展竣工验收条件；

7、2024年9月25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委托我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

8、2024年9月26日，我公司进行验收现场调查，樊页301HF井施工完成，已转生产井，其施工期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置，井场周围生态恢复中，未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9、2024年10月，我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2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2.1信息公开

2024年9月23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对该项目竣工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http://slof.sinopec.com/slof/csr/hjbh/>），向公众公示本项目建设进度。

2.2公众参与渠道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建设单位采用电话（0546-6378057）和网站回复的方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2.3公众意见处理

建设单位承诺会严格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收到时间、渠道以及反馈或投诉的内容，并及时处理或解决公众意见，给出采纳与否的情况说明。

本项目建设过程、验收调查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或投诉，表明公众支持该项目的建设运营。

3其他环境措施的落实情况

3.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3.1.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境保护组织机构

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有专职人员负责各区域的安全环保工作。为了贯彻执行各项环保法规，落实钻井工程设计、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的环保措施，结合该项目的实际情况，油气勘探管理中心建立健全了一系列QHSE管理制度。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工程施工的钻井队工作纪律都比较严明，制定了巡检制度，有专人对各设备的工作状态进行检查。

（2）环保设施运行调查，维护情况

经资料调查可知，钻井队制定了各类设备操作规程、设备运转记录、保养记录。操作人员根据各项制度进行设备检修和保养，通过巡查等方式可及时发现项目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并严格督察解决问题，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3.1.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了提高对重大事故和险情的应急救援处理能力，确保事故发生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或减少环境污染。本项目针对钻井过程存在的各种风险事故，在工艺

设计、设备选型、施工监督管理各环节都采取了大量行之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应急预案，配备了控制污染的应急设备，保证其随时处于可以使用的状态，同时对员工进行了应急培训，定期组织演练，并根据实际演练结果进行完善。

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项目钻井过程中未发生过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大的井喷等风险事故，说明建设单位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是较为有效的。

3.1.3生态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不需要开展生态环境监测。

3.2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3.2.1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井场建设时，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井场四周未出现超挖现象；钻井过程在划定的施工作业范围进行，未随意开设便道，无车辆乱碾乱压情况；严格规定工作人员的活动范围，减少了对植被的破坏；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施工现场无乱堆、乱放现象，且施工场地得到了清理；工程结束后，临时占地已进行了恢复。

(2)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通过现场调查，施工现场和道路采取洒水措施、施工现场周围采取围挡措施、物料集中堆放并采取遮盖等措施；车辆采取遮盖措施；避开大风天气施工。钻井单位对施工车辆和柴油机等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加强管理和维修保养，并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优质燃料，添加助燃剂，确保燃油废气达标排放。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有效降低了对大气的污染。

(3) 水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施工期产生废水主要包括钻井废水、试油废水和生活污水。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钻井废水和钻井固废一同作为一般工业固废，委托有资质的泥浆不落地公司山东胜兴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处置，现场无外排；试油废水由罐车收集运至樊 18-斜 7 井场进入集输流程，依托东胜公司高青联合站进行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SY/T5329-2022)标准后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在施工场地设置环保移动厕所，生活污水全部排入临时环保移动厕所，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 声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机械运转、车辆运输等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整体设备安放稳固，最大限度地降低噪声源的噪声，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及疏导，压缩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随施工期结束已随即消失，未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5)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经调查，本项目钻井过程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钻井固废，钻井一、二开（水基泥浆）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委托有资质的泥浆不落地公司山东胜兴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处置；钻井三开钻井危废（合成基泥浆）委托潍坊德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暂存于施工场地临时设置的垃圾桶内，委托东营葵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理，未在地表遗留，未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经现场调查，钻井期和试油期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理，未在地表遗留，施工期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未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3.2.2保障环境保护设施有效运行的措施

加强设备维护，严格执行井场管理制度。

3.2.3生态系统功能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建设单位对临时占地进行修整。

3.2.4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

(1) 严格控制施工临时占地，减少对地表植被的破坏，且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地表植被；

(2) 加快施工进度，缩短施工期，以减轻施工活动对区域野生动物的影响。

3.3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3.3.1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3.3.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3.3.3其他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措施。

4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需要整改。